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朋微”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芯朋微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16 号）同意，公司由华林证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2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28.3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798,060,000.00 元，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价税合计人民币 64,137,657.20 元后的金额人民币 733,922,342.80 元，由华林证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另扣除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1,431,267.08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2,491,075.72 元，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公 W[2020]B069 号验资报告。

2、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722,491,075.7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100,960,639.5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1,772,076.2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	708.50
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474,000,000.00
赎回理财产品收入	474,0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理财产品收益	3,874,865.76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46,800,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580,376,669.7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立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信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8110501012201559911	54,736,262.78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510904133110101	131,318,010.55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510904133132501	-	美元户
交通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322000640013000353108	122,257,564.85	活期存款
工商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1103020129200037665	272,064,831.54	活期存款
合 计		580,376,669.72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连同华林证券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根据公司业务需要，部分设备需从国外进口，需要支付外币进行结算，2020年11月6日公司连同华林证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外币的《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72,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2020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共计47,400.0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均已到期赎回，产生投资收益共计387.49万元（含税）。

6、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募资金4,68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7、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公司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芯朋微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附件：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249.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76.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76.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7,495.09	7,495.09	7,495.09	2,103.73	2,103.73	28.07	2022 年上半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功率电源管理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7,566.35	17,566.35	17,566.35	4,577.38	4,577.38	26.06	2022 年上半年	—	—	否

[illegible]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情况	无
用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公司基本户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本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 坚



许鹏程

